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 Flai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	1,566,864	1,365,514
銷售成本		(1,282,245)	(1,070,216)
毛利		284,619	295,29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6,646	28,267
分銷開支		(44,814)	(33,169)
行政開支		(93,549)	(111,17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715	-
融資成本	8	(952)	(2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157,665	179,015
所得稅開支	9	(25,719)	(27,397)
年內溢利		131,946	151,618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10,83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後解除		-	(17,75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27)	(2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27)	(6,95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1,819	144,668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8,003	143,552
非控股權益		13,943	8,066
		131,946	151,618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962	136,703
非控股權益		13,857	7,965
		131,819	144,668
每股盈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16.9	20.5
—攤薄		16.9	2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079	40,13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23	1,737
其他資產		172	172
應收貸款		–	13,33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713	2,998
無形資產		–	4,807
已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23,904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3,450	–
遞延稅項資產		6	50
		75,947	63,238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4,851	40,327
貿易應收賬款	13	360,862	236,004
衍生財務工具		–	1,0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414	59,6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53,053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10,68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92	–
預付稅項		9,866	1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083	21,9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421,415	430,278
		1,012,036	800,17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120,754	83,152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893	73,501
合約負債		7,562	–
銀行透支		35,453	12,876
銀行貸款		145,233	–
非控股權益貸款		13,087	19,06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2,99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80	–
稅項撥備		5,158	4,506
		388,120	196,096
流動資產淨值		623,916	604,07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99,863	667,31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非控股權益貸款	-	1,920
遞延稅項負債	<u>4,936</u>	<u>5,879</u>
	<u>4,936</u>	<u>7,799</u>
資產淨值	<u>694,927</u>	<u>659,513</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000	7,000
儲備	<u>669,696</u>	<u>648,139</u>
	<u>676,696</u>	<u>655,139</u>
非控股權益	<u>18,231</u>	<u>4,374</u>
權益總額	<u>694,927</u>	<u>659,51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總部位於香港。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廚具、家庭用品及原材料買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年內，本集團的經營概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授權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City Concord Limited。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該等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有關並對其生效：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附註2(b)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已生效的新會計政策(倘其與過往年度所應用者不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

誠如下文所闡釋，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在應用時通常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減值規則以及若干財務資產的重新分類及計量引起的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期初結餘中確認。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就各單獨項目確認的調整、重新分類及重新計量。並無載列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因此，已披露的小計及總計不得按所列數字中重新計算。本集團財務資產的調整、重新分類及重新計量於下文詳述。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如先前所列)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應收貸款	13,337	(13,337)	–
衍生財務工具	1,011	(1,011)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682	(10,68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26,708	26,708
貿易應收賬款	236,004	(83)	235,921
總計		<u>1,595</u>	
儲備	<u>648,139</u>	<u>1,595</u>	<u>649,734</u>
權益總額	<u>659,513</u>	<u>1,595</u>	<u>661,108</u>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將財務工具的(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三個方面的會計處理合併。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造成了改變。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下表概述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本集團各類財務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有分類及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分類及計量類別：

財務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3,168	3,168
非上市債券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7,514	7,514
承兌票據的債務部分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3,337	附註
承兌票據的兌換權	衍生財務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011	附註
貿易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	236,004	235,921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	12,243	12,2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	21,999	21,9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	430,278	430,278

附註：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先前分別分類為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的主合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現整體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公平值16,026,000港元重新計量。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下表概述重新分類及重新計量若干財務資產的影響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儲備及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除稅後影響。

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影響如下：

財務資產	附註	貿易應收 賬款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應收貸款 千港元	衍生財務 工具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期末結餘(如先 前所列)		236,004	10,682	13,337	1,011	-
由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重新 分類至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財務資產	(i)	-	(10,682)	-	-	10,682
按公平值重新 分類及重新 計量應收 貸款及衍生 財務工具	(ii)	-	-	(13,337)	(1,011)	16,026*
預期信貸虧損 增加的影響	(iii)	(83)	-	-	-	-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的期初結餘 (經重列)		235,921	-	-	-	26,708

* 重新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收益1,678,000港元計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附註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期末結餘(如先前所列)		1,033	429,824
因重新分類為財務資產而將重估儲備 轉撥至期初保留溢利	(i)	(1,033)	1,033
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應收貸款及 衍生財務工具的影響	(ii)	-	1,678
預期信貸虧損增加的影響	(iii)	-	(83)
		<u>(1,033)</u>	<u>2,628</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經重列)		<u>-</u>	<u>432,452</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除外，而因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此舉將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先前有關持有至到期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財務資產分類。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財務負債及衍生財務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重大融資部分)外，實體於初次確認時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計量財務資產。財務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資產的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受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亦稱為「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毋須與主體財務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財務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當財務資產同時符合以下兩項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財務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其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財務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所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當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兩項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其由一個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所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於初次確認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現投資公平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所有上述非分類為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其他財務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財務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規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以下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除非有關利息收入清楚表示可收回該等投資的部分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附註：

(i) 因重新分類為財務資產而將重估儲備轉撥至期初保留溢利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獲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3,168,000港元及非上市債券7,514,000港元，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因此，1,033,000港元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經重新估值儲備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獲重新分類為保留溢利。

(ii) 按公平值重新計量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的影響

應收貸款13,337,000港元於過往年度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其嵌入式衍生工具1,011,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列賬為衍生財務工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毋須與主體財務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財務工具整體按公平值分類及計量。因此，有關結餘經重新計量並按公平值列賬為16,026,000港元，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重新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應收貸款及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收益1,678,000港元計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附註：(續)

(iii) 財務資產減值－預期信貸虧損增加的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更改本集團的減值模式，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更改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以較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為先就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財務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財務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將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進行計量，並已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按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估計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財務違約事件。然而，自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財務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續)

附註：(續)

(iii) 財務資產減值－預期信貸虧損增加的影響(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從資產總賬面值中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既無逾期 亦無減值	逾期60日 或以下	逾期超過 60日但 少於1年	逾期超過 1年但 少於2年	總額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總值 (千港元)	107,373	116,979	11,268	384	236,004
預期虧損比率(%)	0.00%	0.02%	0.34%	6.63%	
虧損撥備(千港元)	-	20	38	25	8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增加8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287,000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其他財務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財務資產包括其他按金及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存款。由於信貸虧損並無增加，故於本年度確認的虧損撥備限為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對手方有良好信貸水平，且並無過往違約記錄，故管理層認為就其他應收款項的違約機率不大。此外，由於有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放於擁有良好信貸評級的財務機構，故管理層認為其違約幾率不大。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評估，並總結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採納的影響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意味著採納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金額將不予重列。

來自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的收益於有證據顯示商品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客戶對產品擁有足夠控制權及本集團並無未履行義務而致影響客戶接納商品時確認。

商品一經交付及接收，則客戶取得對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的控制權。因此，收益於客戶接收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時確認。一般而言，僅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一般須於0至60日內支付。於比較期間，來自銷售商品的收益於轉移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時確認，即交付時間及擁有權轉移予客戶之時。

本集團部分就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與有關客戶訂立的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退換為另一項產品的權利。有關退貨權未准許將退還商品換成退款的情況。退貨權導致可變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生效時估計，並受限制，直至有關不明朗因素其後解決為止。對可變代價施加限制增加遞延收入金額。此外，亦確認退款負債及收回退還資產權。於比較期間，合約收益於可就退還作出合理估計時確認，惟須先符合所有其他確認收益的條件。倘無法作出合理估計，有關收益將可能遞延，直至退還期失效，或可作出合理估計。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評估，並認為於本期間的有關退貨權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部分就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與有關客戶訂立的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可就次貨退換同一款產品)。有關退貨權未准許將退還商品換成退款的情況。本集團就替換次貨的履約責任確認為撥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就該退貨權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倘顧客於一個曆年內購買超過若干數量的廚具及家庭用品，則本集團部分就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與有關客戶訂立的合約向客戶提供批量回扣。批量回扣導致可變代價。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關於可變代價。退款負債按預期就批量回扣向客戶支付的估計金額予以確認。於比較期間，本集團於銷售額獲確認時，按概率加權回扣金額方法估計預期批量回扣額，並確認為收益扣減。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銷售回扣撥備28,489,000港元確認為「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應收款項。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上述金額自應計款項重新分類至退款負債，並持續於「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呈列。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採納的影響(續)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倘由任何已履行履約責任，惟本集團未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則本集團應確認一項合約資產。於過渡期及報告期末概無確認合約資產。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合約負債指就買賣廚具及家庭用品收取的客戶墊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有關金額自「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呈列的已收按金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以下為於初步採納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的金額作出的調整：

	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8號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根據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已收貿易按金	1,696	(1,696)	—
—應計費用	70,839	(28,489)	42,350
—其他應付款項	966	—	966
—退款負債	—	28,489	28,489
	<u>73,501</u>		<u>71,805</u>
合約負債	<u>—</u>	<u>1,696</u>	<u>1,696</u>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採納的影響(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之前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影響的各財務報表項目的金額比較如下：

	未採納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所呈報數字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已收貿易按金	7,562	(7,562)	—
—應計費用	58,863	(37,800)	21,063
—其他應付款	30	—	30
—退款負債	—	37,800	37,800
	<u>66,455</u>	<u>(7,562)</u>	<u>58,893</u>
合約負債	<u>—</u>	<u>7,562</u>	<u>7,562</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6,970)	(7,562)	(14,532)
合約負債	<u>—</u>	<u>7,562</u>	<u>7,562</u>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事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包含有關識別履約責任、應用委託人相對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要求的澄清事項。

由於本集團先前未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本年度採用相關澄清事項，故採納有關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續)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以下事項提供指引，即如何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的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如何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該等詮釋指出，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部分)所使用的匯率的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當日。

由於本集團未有以外幣預付代價或收取預付代價，故採納有關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可能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刊發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採納。目前本集團擬於其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租賃 ¹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的修訂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的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³ 重大的定義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銷售或出資 ²

附註：

-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年度開始期間生效
- ² 該等修訂本原定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開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延期/ 剔除。繼續批准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
- 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年度開始期間生效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生效當日起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十二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則另作別論。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的權利)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支付租賃款項的義務)。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以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肯定將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的情況下，將於選擇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後者適用於根據舊有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土地及樓宇和廠房及機器的總經營租賃承擔為12,873,000港元。本公司董事預計，與目前的會計政策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惟預計部分該等租賃承擔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一項資產(就使用權資產而言)及一項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確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此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提供指引，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

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是否分別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據此尋求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式。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檢討其有權檢討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檢討時完全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確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否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方法兩者中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式以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的修訂本

此項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屬於該等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長期權益」)，並訂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內減值虧損指引應用於此等長期權益。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釐清股息(包括分類為權益的財務工具付款)的所有所得稅後果與產生可分派溢利的交易一致的方式確認(即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釐清用於計算合資格借貸成本的一般借貸匯集僅不包括專門為仍在發展或建設中的合資格資產提供融資的借貸。旨在專門為現已準備好用於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或任何不合資格資產)的借貸包含在該一般資產匯集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業務的定義，並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本訂明可視為業務的一組整合活動和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重要過程，而兩者必須對形成收益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業務毋須包括形成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或過程。該修訂取消了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能持續獲得收益的規定，轉為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和重要過程共同對形成收益的能力有否重大貢獻。該修訂亦已收窄收益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為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益或日常活動產生的其他收入。此外，修訂本亦提供有關評估所取得過程是否重大的指引，並新增公平值集中度測試選項，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進行簡化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新界定重要性。根據新定義，倘可合理預期漏報、錯報或掩蓋個別信息將可影響使用財務報表作一般目的的主要使用者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信息為重要。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牽涉範圍。倘可合理預期資料錯報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錯誤為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原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此修訂本釐清當實體對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銷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的盈虧數額。當該交易涉及業務時，盈虧須悉數確認；相反，當交易涉及並不構成業務的資產時，盈虧僅會按該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無關聯投資者權益的數額為限。

除上文各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亦已評估其他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得出初步結論，認為其他新準則及修訂本於其後年度並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除外。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根據管理層就目前事項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最終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除另有所指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4. 分部資料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有兩個(二零一七年：兩個)業務組成部分須向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i)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以及(ii)原材料買賣。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1,412,451</u>	<u>1,264,197</u>	<u>154,413</u>	<u>101,317</u>	<u>1,566,864</u>	<u>1,365,514</u>
分部業績	<u>149,633</u>	<u>177,485</u>	<u>6,212</u>	<u>7,900</u>	<u>155,845</u>	<u>185,385</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業績					5,715	-
未分配收入					2,700	1,714
未分配開支					<u>(6,595)</u>	<u>(8,08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57,665</u>	<u>179,015</u>

4. 分部資料(續)

(i) 經營分部資料(續)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90,788	581,750	97,378	66,720	888,166	648,470
預付稅項					9,866	171
遞延稅項資產					6	5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8,713	2,998*
未分配企業資產#					181,232	211,719
綜合總資產					1,087,983	863,408
分部負債	377,650	189,552	2,745	492	380,395	190,044
稅項撥備					5,158	4,506
遞延稅項負債					4,936	5,879
未分配企業負債					2,567	3,466
綜合總負債					393,056	203,895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上一年度計入未分配企業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比較數字已分開呈列，以與本年度呈列方式一致。

未分配企業資產主要包括持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

	廚具及家庭用品買賣		原材料買賣		總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2,633	1,641	2	3	2,635	1,644
利息開支	(952)	(205)	-	-	(952)	(2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35)	(5,121)	-	-	(4,935)	(5,121)
無形資產攤銷	(4,807)	(4,806)	-	-	(4,807)	(4,806)
存貨撥備	-	-	-	(37)	-	(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13)	-	(74)	-	(28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收益淨額	(3,656)	1,341	-	-	(3,656)	1,341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	17,758	-	-	-	17,758
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26,891	1,657	-	-	26,891	1,657

4. 分部資料(續)

(ii) 收益拆分及地區分部資料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香港為總部，即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本集團於時間點確認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以下地區劃分：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國		1,128,565	1,041,266
歐洲	(a)	77,117	58,484
亞洲	(b)	330,567	225,007
加拿大		27,905	40,123
其他地點	(c)	2,710	634
		<u>1,566,864</u>	<u>1,365,514</u>

附註：

(a) 主要包括英國、瑞士、法國及德國

(b) 主要包括香港、日本及中國

(c) 主要包括澳洲

客戶的地區位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決定。就無形資產而言，地區位置乃以實體的營運區域為依據。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決定。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超過90%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位於香港。

(iii)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交易佔本集團年內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A公司	718,265	704,253
B公司	208,990	156,7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74%(二零一七年：68%)應收上述兩名主要客戶。

5.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廚具及家庭用品以及原材料買賣業務。廚具及家庭用品銷售收益及原材料於有證據顯示貨品控制權已轉讓予客戶、客戶對貨品有足夠控制權及本集團並無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貨品的時間點確認。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廚具及家庭用品	1,412,451	1,264,197
—銷售原材料	154,413	101,317
	<u>1,566,864</u>	<u>1,365,514</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092	2,834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344
非上市債券利息收入	164	60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136	815
管理及處理服務	—	119
向客戶收回款項	2,911	4,116
政府補助	1,654	—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	17,75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3,656)	1,3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00	—
其他	145	880
	<u>6,646</u>	<u>28,267</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1,053	981
確認為開支的已售存貨成本，包括	1,282,245	1,070,216
－存貨撥備	－	3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	－	470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	28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85	5,178
無形資產攤銷*	4,807	4,8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4	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00)	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5	－
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	1,556
研究開支	1,941	2,062
有關土地及樓宇以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5,294	4,4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9,283	39,448
酌情花紅	8,061	19,568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210	2,400
	50,554	61,41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922)	1,782

* 折舊及攤銷費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分別確認為分銷開支約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4,000港元)及行政開支約9,7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974,000港元)。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負債利息費用：		
銀行借貸	314	－
銀行透支	638	205
	952	205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的經營應佔稅項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0,479	27,277
— 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6,276	2,243
	<u>26,755</u>	<u>29,520</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137)	(711)
— 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	27
	<u>(137)</u>	<u>(684)</u>
遞延稅項		
— 年內抵免	(899)	(1,439)
所得稅開支	<u>25,719</u>	<u>27,397</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利得稅兩級制，香港附屬公司首2百萬港元的應評稅溢利的利得稅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香港其他附屬公司的溢利將繼續按固定稅率16.5%繳納稅項。香港利得稅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所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16.5%的稅率計算。

年內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源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25%(二零一七年：25%)計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稅項虧損抵銷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其他司法權區的所得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18,0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3,55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7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權益股東應佔於本年度的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付本年度中期股息每股5.5港仙(二零一七年：4.5港仙)	38,500	31,500
已付本年度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七年：1.5港仙)	10,500	10,500
過往年度已付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一七年：6.0港仙)	49,000	42,000
	<u>98,000</u>	<u>84,00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0港仙(二零一七年：7.0港仙)。擬派股息未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股份溢價分派。

12.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商品，按成本	25,610	15,422
原材料	39,241	24,905
	<u>64,851</u>	<u>40,327</u>

13.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61,232	236,004
減：減值虧損撥備	(370)	—
	<u>360,862</u>	<u>236,004</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介乎0至90日。

13. 貿易應收賬款(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貿易應收賬款自開始起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30日	188,698	117,081
31-60日	80,484	85,979
61-90日	69,659	21,335
超過90日	22,021	11,609
	<u>360,862</u>	<u>236,004</u>

1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一般為由發票日期起計0至90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8,212	83,152
應付票據(附註)	2,542	-
	<u>120,754</u>	<u>83,152</u>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2,542,000港元乃由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擔保。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12,602	81,346
91至180日	6,997	1,252
181至365日	600	151
超過365日	555	403
	<u>120,754</u>	<u>83,152</u>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惟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 購買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42,104</u>	<u>80</u>

末期股息及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議決建議派付每股6.0港仙合共約42.0百萬港元的末期股息。連同已付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合共每股7.0港仙，年內利息總額為每股13.0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13.0港仙)，股息率相當於約77.1%。派付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應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該等股息。預期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本公司將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向股東刊發及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為確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發擬派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國際知名廚具及家庭用品品牌的綜合一站式廚具及家庭用品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總部設於香港，提供與眾不同及訂製服務，服務涵蓋市場研究、構思創意、產品設計與開發，及至原材料採購、生產工程、品質保證、訂單跟進以及物流等範疇。此全面及個性化服務平台已讓本集團成功在業內廚具及家庭用品解決方案供應商中獨樹一幟，並獲得北美、歐洲及亞洲的高級廚具及家庭用品品牌擁有人的信賴。

本集團核心產品包括廚房工具及小配件、杯子酒具、烘焙用具及配件，以及食品製作及存放產品及配件。本集團亦從事原材料買賣業務。

營運回顧

與眾不同的服務乃提升客戶忠誠度的關鍵

為致力提供與眾不同的服務並加強其競爭優勢，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繼續投資以加強其產品設計、開發及工程實力。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擴充設計及研發團隊，與二零一七年13名成員相比，現時合共由16名成員組成，彼等專責市場研究、數據分析、產品設計與開發，以協助客戶觀察消費者需求並開創廚具及家庭用品最新潮流，並與客戶通力合作，締造專利解決方案。此等實力使本集團從同業中突圍而出並鞏固我們與客戶的戰略夥伴關係。

本集團產品工程團隊現由八名工程師組成。此工程團隊具備行業設計的深厚背景以及豐富的生產經驗，為精簡整體生產過程而提供創新原材料理念及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委聘一支由逾90名品質保證專業人士組成的團隊駐紮中國或鄰近地區的生產廠房。於二零一八年，並無重大品質控制問題或投訴的報告。

國際客戶

本集團擁有廣泛銷售網絡及國際客戶群。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客戶對總收益貢獻超過72.0%。亞洲、歐洲及加拿大分別貢獻21.1%、4.9%及1.8%，而本集團收到來自超過100名客戶的訂單。

除與現有客戶維持穩固的夥伴關係外，本集團亦力求開拓新業務機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到訪Ambiente Frankfurt、NY Now、International Home + Houseware Show、香港家庭用品展及Playtime Tokyo等貿易展覽會。透過此等平台，本集團有機會接觸來自世界各地的買辦，並緊貼行業的最新創意及設計趨勢。

未來策略

本集團紮根於全球廚具及家庭用品行業，尤其看重中高端市場。本集團將憑藉其成功及基礎，繼續於現有海外及中國市場尋求增長。美國及歐洲市場預期將維持穩定，而中國市場將繼續發展。然而，中美之間的貿易緊張關係、外幣及商品價格波動，可能繼續導致市場出現部分不明朗因素。一如本集團於過往數年的政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將繼續提升革新產品的能力及更能配合客戶需求，而中端及高端廚具及家庭用品市場將繼續為本集團的重心。本集團將繼續參加各大型貿易展覽會以進一步擴大客戶群，藉此與本地進口商及貿易代理合作，並擴大與歐美著名品牌擁有人及零售商可能展開的合作。

本集團將繼續鎖定擴大廚具及家庭用品產品種類並尋求中國市場進一步的增長。中國的中產階級消費者人口眾多，渴求優質時尚產品，以追求理想生活及更高生活水平。此外，自中國政府於二零一五年實施二孩政策，幼兒及兒童產品的需求有增無減，為本集團提供大量商機及動力，繼續擴大產品種類及投放更多資源，如提升其電子商務平台與營銷及推廣活動，以進佔母嬰市場及擴大於中國市場的市場份額。隨著於中國市場推出幼兒及兒童產品取得成功，本集團亦正探索日本及北歐國家等其他市場。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成功於中國、日本及丹麥推出幼兒產品系列，本集團對此新生產線的前景甚為樂觀。

面對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秉持其高強設計及工程技術的多元化策略，並提升設計實力，為客戶提供訂製服務，從而增加現有客戶的訂單量及吸引新客戶，旨在多元化發展及擴大其客戶群，以維持收益增長。

此外，本集團亦從事原材料買賣業務，以多元化發展及增加收益來源。本集團將繼續為此業務分部於全球物色更多可靠的潛在商品供應商，以豐富原材料情報，增加原材料種類，從而於規模經濟及協同效應中得益。

創新是本集團致勝的重要一環。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訂立協議，購置四(4)條單獨運作的獨立生產線，每條標準Nanospider™生產線由八組1600毫米長的電極配置組成，當中應用了溶劑優化及向上紡絲技術(「設備」)，此為一種可按各種工藝參數輕易調節的多功能技術，以優化所生產的納米纖維的特定性能。設備將提升本集團供應鏈生產其現有產品組合組件及日後新產品種類的產能。根據設備供貨商提供的最新資料顯示，首條生產線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底交付。本集團已於香港確定適合地點，以組裝及試運行首條生產線，預期試產及大量生產將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及第三季末前後展開。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錄得的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有大幅上升。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約為1,566.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約1,365.5百萬港元增加約14.7%。有關增幅主要由於中國及原材料買賣分部銷售額有所增加，及本集團調整其銷售策略以應對迅速轉變的市場狀況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增加約19.8%至約1,282.2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則約為1,070.2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增加至81.8%，而二零一七年則為78.4%。本集團銷售成本較高，主要由於收益較二零一七年有所增加及本集團所消耗的原材料成本上漲。原材料成本上漲乃由於原油等商品價格上升所致。年內，中國勞工成本及間接製造成本增加以及中美貿易關係緊張亦推高銷售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減少約3.6%至約284.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295.3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減少約3.4%至約18.2%(二零一七年：21.6%)。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上文「銷售成本」一段所述原材料成本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減少約76.7%至約6.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28.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出售上市股本證券的一次性收益，大幅增加該年度的其他收入所致。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開支增加34.9%至約44.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33.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向中國零售業務投放更多資源，以增加其於中國市場的滲透率，而特許權費用亦隨著銷售上升相應有所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減少約15.9%至約93.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11.2百萬港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年內管理層努力控制經營成本及匯兌收益抵銷成本所致。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減少約13.0%至約131.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51.6百萬港元)。有關減少由於二零一七年出售上市股本錄得一次性收益，以及年內商品價格上升、中國勞工成本及間接製造成本持續增加以及中美貿易關係緊張導致銷售成本上升，抵銷本集團收益增加帶來的正面影響所致。撇除於二零一七年的一次性收益，相關業務溢利減少1.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156人(二零一七年：144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50.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61.4百萬港元。

本集團根據其員工學歷、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付予員工薪酬。為留聘精英員工，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並為香港員工設有強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員工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而釐定。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旨在確保本集團能繼續持續經營，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並為其他持份者帶來最大利益，及保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管理層定期審查資本結構，考慮到與各類股本相關的風險及利益，且在其認為恰當及合適時調整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21.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430.3百萬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列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分別約35.5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2.9百萬港元)及約145.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的年利率分別介乎約3.5%至4.5%(二零一七年：介乎3.0%至4.0%)及1.3%至4.3%(二零一七年：無)。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即銀行透支、銀行借貸及非控股權益貸款的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27.9%及5.1%。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年內動用銀行透支及作出銀行借貸所致。

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賺取的收益主要以美元列值，所產生成本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主要就美元及人民幣承擔外匯風險，兩者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管理層意識到人民幣持續波動可能帶來匯率風險，故將密切監察本集團業績所受影響，以決定是否須制定任何對沖政策。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對沖政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18.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9.6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債券約7.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7.5百萬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22.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22.0百萬港元)已為本集團取得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進行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9.8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擬或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用途使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101.8百萬港元的已籌得所得款項淨額，而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放在香港持牌銀行。倘董事決定動用該所得款項淨額作為有別於招股章程所述的用途，則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按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百分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餘額 (百萬港元)
1. 擴闊客戶基礎，提升現有市場的滲透率及進軍新市場	5%	11.0	11.0	-
2. 提升產品設計、開發及工程實力	22%	48.4	45.4	3.0
3. 設立旗艦店(二零一五年底前於上海開設一間旗艦店)及拓展於中國的零售銷售網絡及電子商貿業務	15%	33.0	17.0	16.0
4. 購入及裝修辦公室物業	45%	98.9	-	98.9
5. 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3%	6.5	6.4	0.1
6.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	22.0	22.0	-
	100%	219.8	101.8	118.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為42.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0.1百萬港元)用作有關購買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均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此初步公佈的工作範疇

載於初步公佈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款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年內，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以開明及開放的方式引領其發展及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董事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該條文規定(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兼任。

黃少華先生身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乃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好處為可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方向一致，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及迅速地作出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下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不會受到削弱，加上考慮到董事的背景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後，現有董事會的組成及架構應足以確保有關權力及權限平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執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務。審核委員會由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及梁慧玲女士組成，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須載列的所有適用資料的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sflair.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少華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少華先生及黃宓芝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及梁慧玲女士。